

# 岭东区营商环境局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现发布《岭东区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 2023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内容可通过岭东区人民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栏目（双鸭山市岭东区人民政府（sysld.gov.cn）中查阅下载或直接与岭东区营商局环境建设监督局联系（地址：岭东区博爱园政务服务中心一楼），邮编：155120，电话 0469-4316988，电子邮箱：ldqysj@126.com, 负责人：王冰）。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区营商环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双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双鸭山市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局工作职能，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在建设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等方面的促进作用。同时，以完善监督制度为抓手，全面配合、监督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质量，依法保障公众合理信息需

求，切实做到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

（一）主动公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准确对照营商环境工作实际，面向社会，分类逐项公开全区营商环境各项工作内容。同时，配合区属各个相关部门在政务公开平台的信息入录工作，以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的落实。截止2023年底，区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顺利开展。

（二）依申请公开。我局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在建设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等方面的促进作用，不断规范我局信息公开依申请办理，全面提升了我局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质量，依法保障公众合理信息需求。切实做到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

（三）政府信息管理。紧紧围绕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推进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管理。同时，在工作中主动配合、监督区属各相关部门在政务服务平台、信用黑龙江网站等进行信息公开，督促其动态更新，提升服务水平和影响力，确保公众能够快捷、方便地获取政府信息。

（四）平台建设。我局扎实做好各项工作，加强综合建设，通过微信群等现代化方式，不断优化发布内容，丰富表现形式，提升服务水平和影响力，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开展。保证平台及时更新完善相关信息，有效解决更新不及时、信息不准确、资源不共享、互动不回应、服务不实用等问题。提高政务平台信息公开的准确性、及时性，提升整体发声能力和服务公众水

平，夯实政务平台建设。

（五）监督保障。进一步加大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指导，设专人负责督促检查本局信息公开工作，确保了此项工作依法有序进行。同时，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明确有关保密审查的职责分工、审查程序和责任追究办法，在公开政府信息前实行严格的保密审查，对依法属于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不予公开，切实做好信息公开中的保密工作。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 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 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	0	0	0	0	0	0	0

		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区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扎实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由于政务公开涉及面广、政策性强，网上政务服务及基层政务服务能力还需进一步提高，服务企业、群众便利度还不够。

2023年，岭东区营商局将继续按照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的部署要求，巩固深化已有成果，进一步采取有力措施，加大工作力度，完善工作制度，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同时，紧紧围绕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目标，紧扣中心工作的难点、热点和群众关注的焦点，积极探索信息公开的新思路和新举措，强化信

息公开工作，按照“公开是正常、不公开是例外”的原则，进一步强化公开制度落实、深化公开平台建设、细化公开内容、提高公开实效、加强公开工作督察，不断提高群众满意度。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